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會議**  
**第十一次會議記錄**

日 期 : 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  
時 間 : 下午2時30分  
地 點 :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

主 席 : 潘國華議員,JP  
副 主 席 : 林 博議員  
委 員 : 左滙雄議員,MH  
李超宇議員  
吳奮金議員,MH  
吳寶強議員,MH  
何華漢議員,MH  
林德成議員,MH  
梁婉婷議員  
陳治華議員  
張景勛議員  
黃文港議員  
黃 馳議員  
馮務君議員  
劉婉燕議員  
賴彥宗議員  
關浩洋議員,MH  
麥麗娟女士

**缺席者 :**

增選委員 : 高松傑先生

秘 書 : 馮智能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助理行政經理(區議會)(4)

列席者 : 李志良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李智謙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趙瑞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康樂事務 經理
梁肇恒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副康樂事 務經理(分區支援)
呂妙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 事務)12
謝淑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九 龍城區)
李結偉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工程督察(九龍)
區宇欣女士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九龍2
洪傳軍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九龍9
陳凱琪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12(東)
李學儀女士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紅磡

\* \* \*

### 主席致歡迎辭

1.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下文簡稱「地工會」)主席歡迎所有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地工會第十一次會議。主席表示，由於其身體不適，交由副主席主持會議。
2. 副主席提醒各位委員按《九龍城區議會常規》(下文簡稱《區議會常規》)第 22 條的規定申報利益，若委員的物業業權、職業或投資等個人利益與討論事項有關連，或有潛在利益衝突，委員應主動在會議上申報，以便他按《區議會常規》作出決定。
3. 副主席表示，根據《區議會常規》，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為全體成員人數的一半。如在會議開始或在會議進行期間沒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他須指示秘書召喚缺席者出席。如在 15 分鐘後仍未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他會宣布休會。他接着根據《區議會常規》第 13 條的規定，批准每名與會者就同一議題參與討論時最多發言三次，每次發言的時限為兩分鐘。他又提醒與會者關掉手提電話，或將響鬧裝置改為震動提示，以免會議受到干擾。
4. 副主席表示在會議舉行前，秘書處收到增選委員高松傑先生以私人理由申請缺席會議的通知。由於高先生的缺席理由並非《區議會常規》第 64(5)條列明的情況，他宣布委員會不同意高先生的缺席申請。

議程一通過第十次會議記錄

5. 副主席宣布第十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並獲得委員會一致通過。

議程二有關研究啟欣苑至啟德港鐵站 D 出口路段延伸遮蓋設施事宜

(地工會文件第 39/2025 號)

6. 委員介紹文件。

7. 副主席請委員參閱分別由運輸署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文簡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1 號及第 2 號書面回應。

8. 委員表示，希望部門能盡量延伸港鐵啟德站 D 出口上蓋至緊急車輛通道邊緣，以便利行人。此外，康文署可考慮更明確地標示緊急車輛通道的位置，避免市民及道路使用者阻塞通道。

9. 康文署代表表示，已備悉委員的意見，將研究能更清晰地指示有關路段為緊急車輛通道的方法，以便附近居民知悉。

10. 副主席總結表示，興建有蓋通道能確保居民出入暢達，請部門研究可行方案。此外，由於此議題涉及連接交通運輸工具的上蓋安排，建議日後有需要時於區議會轄下交通運輸委員會跟進。

議程三關注及加快紅磡區內工程進度

(地工會文件第 40/2025 號)

11. 委員介紹文件，並有以下意見：

- (i) 平治街斜坡工程已進行數年，而且在風雨過後，工程範圍內部分圍網鬆脫，影響道路使用者安全，希望部門能加強監督，確保工程如期完成；以及
- (ii) 在佛光街一號花園施工期間，署方應確保使用者安全與加強噪音管理，減輕對鄰近居民的影響。

12. 副主席請委員參閱分別由土木工程拓展署(下文簡稱「土拓署」)及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3 號及第 4 號書面回應。

13. 土拓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 (i) 位於平治街的斜坡現正由署方轄下土力工程處進行防治山泥傾瀉工程，工程包括安裝泥釘及護土牆鞏固，預計於本年年底前完成；以及
- (ii) 署方備悉委員有關圍網鬆脫的情況，並會向工程團隊轉達。

14. 康文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 (i) 佛光街一號花園的公共遊樂空間改造計劃正按計劃進行，現階段正進行遊樂設施的深化設計及生產；以及
- (ii) 為減少工程對市民的影響，署方會待遊樂設施組件抵港後，才圍封有關場地以進行工程，包括拆卸現有遊樂設施、進行地基工程及安裝新遊樂設施等。工程預計於本年第四季開展，並於 2026 年第三季完工。

15. 副主席總結表示，希望部門能加派人手以確保工程如期完成，並盡量縮窄工程圍封範圍，讓市民於工程進行期間仍能繼續使用設施。

#### 議程四

##### 擴建海心公園健體區 配合居民使用期許

(地工會文件第 41/2025 號)

16. 委員介紹文件。

17. 副主席請委員參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5 號書面回應。

18. 康文署代表回應，表示署方已派員與委員到海心公園作實地視察。由於現時健身園地可以增建健體設施的空間有限，署方會與建築署及技術小組研究調動現有設施的位置，以騰出空間增設長者健體設施的可行性。

19. 副主席總結表示，海心公園是區內長者的熱門去處，請署方盡量善用空間，加設長者健體設施。此外，當設施損壞時，希望署方考慮使用替代物料，令工程能儘快完成，讓設施能早日開放予公眾使用。

## 議程五

### 關注紅磡區渠道淤塞、路面長期積水及必嘉街近機利士南路渠道臭味事宜

(地工會文件第 42/2025 號)

## 議程六

### 有關土瓜灣道至承啟道一帶爆渠問題

(地工會文件第 43/2025 號)

20. 副主席表示，議程五及議程六皆與區內渠務事宜相關，宣布合併討論兩項議程。他請委員參閱路政署及渠務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6 至 8 號書面回應。

21. 委員介紹文件，並有以下意見：

- (i) 土瓜灣道至承啟道部分路段的渠蓋在暴雨期間經常湧出污水，影響環境衛生，促請部門盡快解決問題，並查詢部門近期在該處進行的工程內容及進度；以及
- (ii) 紅磡區內路面經常損壞，建議部門研究改善方案及改用更耐用的物料鋪設路面，以長遠解決問題。

22. 渠務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 (i) 署方早前已得悉土瓜灣道至承啟道一帶地下管道的問題，並即時為相關渠務系統進行全面檢視，以研究合適的緩解措施。在檢視進行期間，署方會安排清淤、檢查及觀察等工作，並會加強監察及清理積水；以及
- (ii) 署方會繼續密切監察轄下的渠務系統，確保渠道暢通。如發現渠道有阻塞，會立即安排清洗管道，以減少對公眾造成影響。

23. 路政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 (i) 署方已派員到相關路段視察，並即時安排承建商展開道路排水渠清理工程，工程預計於本年 9 月中完成。署方亦已要求承建商加強對區內道路排水渠的巡查與清理，以確保渠道暢通；以及
- (ii) 就蕪湖街路面不平事宜，署方已派員視察，並安排承建商進行臨時維修工程，有關工程已於本年 9 月 1 日完成。

此外，署方亦會於維修位置進行路面重鋪工程，預計將於本年第四季分階段展開。工程期間，署方會密切監察路段的狀況，若發現有損毀或不平，將適時安排臨時路面維修工程。

24. 副主席作出總結，表示文件所列的地點問題嚴重，促請部門盡快找出問題根源，並採用新科技或更全面的檢查方式，徹底解決問題。他亦建議部門適時向委員會匯報檢查結果及工程進度。

### 議程七

#### 關注九龍城區公共電話亭運作狀況及改善建議

(地工會文件第 44/2025 號)

25. 委員介紹文件，並建議改建使用率低的電話亭作藝術創作空間，以美化地區環境。

26. 副主席請委員參閱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文簡稱「通訊辦」)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9 號書面回應。

27. 副主席總結表示，建議通訊辦要求營辦商加強清潔電話亭，並考慮與地區團體或學校舉辦美化電話亭的活動，令市民更珍惜電話亭設施。

### 議程八

#### 2025-26 年度九龍城區設施管理的匯報

(地工會文件第 45/2025 號)

28. 康文署代表匯報文件，重點如下：

- (i) 啟德海濱花園的「寵物共享公園」試驗計劃已於本年 3 月 10 日展開，並在 9 月 9 日完成。由於計劃反應理想，署方建議正式開放啟德海濱花園為「寵物共享公園」，並就此諮詢委員的意見；以及
- (ii) 九龍仔游泳池的室內主池已於本年 9 月 11 日正式開放給市民使用。

29. 委員有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區內部分康體設施的使用率達百分百，顯示區內相關設施不足。因此，促請康文署加快完成有關設施的改善及維修工程，盡力減低對居民的影響；
- (ii) 部分設施於非繁忙時間的使用率則偏低，如馬頭圍配水庫遊樂場網球場的使用率只有約百分之二十五，建議署方推出優惠，鼓勵市民錯峰使用設施，以善用資源；
- (iii) 土瓜灣體育館多用途主場在本年 6 月及 7 月的使用率皆接近飽和，查詢該館增設劍擊訓練設施工程的完工日期、劍擊訓練設施開放後的租借安排，以及署方將如何平衡不同使用者的需求；
- (iv) 查詢九龍仔游泳池改善工程的完工日期；以及
- (v) 查詢匯報文件中工程項目的收錄準則，例如為何部分項目，如高山道公園兒童遊樂場的翻新和改建工程未被列入。

30. 康文署代表回應，重點如下：

- (i) 土瓜灣體育館將增設劍擊訓練及比賽設施，而非改建成劍擊館。新增設施只提供予團體租用，署方會按現行康體設施預訂程序處理租用申請，市民仍可按現行預訂程序使用體育館內的各項設施。此外，土瓜灣體育館多用途主場改善工程已於本年 9 月展開，主要改善泛光燈照明系統及加設電源插座，預計可於本年 12 月底完成；
- (ii) 九龍仔游泳池的室內主池已於本年 9 月 11 日正式開放給市民使用。而戶外設施的改善工程仍在進行中，署方正與建築署保持緊密聯繫，確保設施在符合安全和衛生標準後盡快開放給公眾使用；
- (iii) 由於區內康樂設施的改善和維修工程繁多，匯報文件主要列出規模較大型、工期較長的工程項目；以及
- (iv) 有關馬頭圍配水庫遊樂場網球場的使用情況，署方已加強對區內居民及學校的宣傳工作，以改善場地的使用率。

目前該設施於非繁忙時段的使用率較去年同期已有顯著提升。

31. 副主席宣布地工會支持康文署正式開放啟德海濱花園為「寵物共享公園」的建議。

### 議程九

#### 關注土瓜灣區內地盤施工安全與道路維修事宜

(地工會文件第 46/2025 號)

32. 委員介紹文件。

33. 副主席請委員參閱分別由市區重建局(下文簡稱「市建局」)及屋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10 號及第 11 號書面回應。

34. 委員並無提問。副主席總結表示，市建局及屋宇署並無派員出席是次會議，委員可在有需要時與相關部門安排實地視察，以了解緩解措施的成效。

### 議程十

#### 其他事項

35. 委員沒有其他事項提出。

### 議程十一

#### 下次會議日期

36.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日期為 2025 年 11 月 6 日下午 2 時 30 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為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7. 主席在下午 3 時 29 分宣布會議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25 年 11 月 6 日正式通過。

---

主席

---

秘書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5年11月